

①建設局不敷數三〇八、三三二元，刪減一〇八、三三二元，同意列支二〇〇、〇〇〇元。

②監理處不敷數二一二、一五四元，刪減五〇、〇〇〇元，同意列支一六二、一五四元。

③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4)警政衛生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均照審查意見通過。

(5)工務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均照審查意見通過。

散會。

台北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大會

第七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四十五分至十二時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至五時四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張建邦

周 洵

周陳阿春

陳健治

王武雄

鄭娟娥

林鈺祥

高金殿

高惠子

葉潛昭

林穆燦

楊炯明

李黃恆貞

黃世溫

林 中

周英英

周洪根

林振永

譚鳴臬

吳敦義

陳鶴聲

楊黃秀玉

盧林素袞

張元成

許炳南

莊阿螺

林利燦

鄭瑞齋

陳瑞卿 張同生 黃馨葆 王友祿
 張宗明 吳玉盛 鄭興成 蔣淦生
 黃聯富 張朝枝 潘天祿 紀榮治
 林榮剛 陳俊雄 羅文富 林文郎
 荆鳳崗等四十五名
 請假議員：陳良光 王博文 林義盛等三名
 公假議員：林挺生
 列 席：

市政府

警察局局長：鄺俊厚

環境清潔處處長：潘敦義

本會祕書處：

祕書長：鄒昌埔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主任：張副議長建邦

總紀錄：駱文雄代

速記：黃超詣(上午)

陳坤玉(下午)

甲、報告事項

一、鄒祕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五次大會第六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乙、質詢及答覆

一、警政衛生部門第一組

質詢議員：周 恂、譚鳴皋、周英英、陳良光、荆鳳崗、

周陳阿春、盧林素袞、張建邦

周議員恂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周恂、周英英、周陳阿春、盧林素袞

警察局長俊厚答覆。

衛生局長耀東答覆

婦幼醫院林院長我澤答覆

環境清潔處潘處長敦義答覆。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於三天內以書面答覆

二、警政衛生部門第二組

質詢議員：林穆燦、黃馨葆、林振永、周洪根、羅文富、

林義盛

林議員穆燦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黃馨葆、林穆燦、林振永

衛生局長耀東答覆

警察局鄺局長俊厚答覆

主席：未答覆部份請於三天內以書面答覆。

三、警政衛生部門第三組

質詢議員：王武雄、陳俊雄、許炳南、楊焜明、陳瑞卿、

鄭瑞齋、林榮剛、張宗明、林文郎、鄭興成、

林利鏐、王博文、林 中、莊阿螺、吳玉盛、

陳鶴聲、張元成

王議員武雄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補充質詢議員：楊焜明、林文郎、張宗明、林利鏐、

散會。

陳瑞卿、林榮剛、陳俊雄、許炳南

警察局鄺局長俊厚答覆

警察局周督察長之光答覆

(未完，尚餘一〇二分鐘)

丙、臨時提案

提案人：周議員恂等二名

案由：爲民生東路七七七號土地上之違建，臺北市政府應迅

速依法處理，以息市民糾紛而維法治。

發言議員：張宗明、林鈺祥

議 決：照案通過。

丁、其他事項

一、主席：本(四)月五日在北平天安門廣場數十萬羣衆掀起

反共抗暴英勇行動，本會全體議員謹代表全市市民

鄭重發表支援聲明文。(全文如附件)

全體一致通過。

二、抽籤決定參加本市兵役協會及地籍圖重測界址糾紛協調會

委員。

公推張議員元成高議員惠子代抽。

抽籤結果：1 臺北市兵役協會委員由黃議員世濫代表參加

2 臺北市地籍圖重測界址糾紛協調會委員由陳

議員俊雄代表參加。

(附件)：

臺北市議會四月廿七日下午大會，一致通過一項聲明，全力支持大陸同胞反共抗暴行動，以期早日摧毀匪偽政權，光復大陸，重建三民主義新中國。聲明全文如下：

共匪竊據大陸，倒行逆施，慘絕人寰，廿餘年來，大陸同胞忍無可忍，各地抗暴，屢有所聞。尤以今年四月五日在北平天安門廣場數十萬羣衆，掀起反共抗暴之怒潮，餘波盪漾，匪賊心寒。

蔣主席以「精神加盟，行動歸隊」號召大陸同胞起義抗暴，正足以激發大陸同胞敵愾同仇，揭竿而起，共匪土崩瓦解，指日可待。本會全體議員與全市兩百萬市民，精誠團結，永矢忠貞，貢獻一切力量，誓爲政府後盾，並將以全力支持大陸同胞反共抗暴行動，以期早日摧毀匪偽政權，重建三民主義新中國，奠定世界永久和平之基礎。

台北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大會

第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四月廿八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三十八分至十二時一分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至五時二十七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張建邦 鄭娟娥 葉潛昭 楊黃秀玉

周英英 盧林素媛 李黃恆貞 周陳阿春

- | | | | |
|----------|--------|-------|-----|
| 高惠子 | 陳瑞卿 | 王武雄 | 楊炯明 |
| 林 中 | 林文郎 | 陳俊雄 | 周 恂 |
| 林利鏞 | 紀榮治 | 潘天祿 | 林鈺祥 |
| 陳鶴聲 | 黃世溫 | 張宗明 | 蔣淦生 |
| 吳敦義 | 羅文富 | 林榮剛 | 許炳南 |
| 林穆燦 | 林振永 | 譚鳴臬 | 鄭瑞齋 |
| 莊阿螺 | 黃馨葆 | 荆鳳崗 | 陳良光 |
| 張朝枝 | 周洪根 | 王友祿 | 吳玉盛 |
| 鄭興成 | 張同生 | 張元成 | 陳健治 |
| 黃聯富 | 高金殿 | 等四十六名 | |
| 請假議員：王博文 | 林義盛等二名 | | |
| 公假議員：林挺生 | | | |
| 列席： | | | |

市政府

警察局局長：鄧俊厚 衛生局局長：王耀東

環境清潔處處長：潘敦義

本會祕書處

祕書長：鄒昌墉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主席：張副議長建邦

總紀錄：駱文雄代

速記：侯竹羣(上午)
林昭土(下午)

甲、報告事項